

被冤狱迫害身心俱损 辽宁凌源赵长福含冤离世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辽宁报道）辽宁朝阳市凌源市法轮功学员赵长福，因信仰真善忍，遭受中共非法拘留、劳教、判刑，累计九年的关押迫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被迫害致肾衰、心衰生命垂危的赵长福结束四年半冤狱回到家，迫害造成的身心损伤没能恢复，约五个月月后，他于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含冤离世，年仅 51 岁。

赵长福，家住朝阳市凌源市凌钢东区。赵长福个头不高，戴着眼镜。他秉性善良，聪明能干，待人热情、实在、爱帮助别人。他原本在凌源钢铁公司修建部工作。

赵长福在修炼法轮大法之前，二十几岁的他身体多病，经常打针、吃药、上医院。修炼法轮大法后，不药而愈，身体神奇恢复健康。

他按照真、善、忍的标准要求自己，性格开朗，脸上总是挂着微笑。在工作中，他兢兢业业，勤勤恳恳，脏活累活主动去干，为单位采购汽车配件，不收回扣，深得单位领导的倚重。

二零零零年十月，赵长福因为为法轮大法说句公道话，被非法劳教两年，因此失去了公职，被凌源钢铁公司强制下岗（失业）。修建部领导不愿意失去这样的好员工，在赵长福结束劳教后，让赵长福回单位当临时工。后来，单位改制承包，赵长福离开了单位。

为了养家糊口，赵长福开始自己做生意。跟他做过生意的人都知道他为人忠厚，讲信誉；作为一个老板，他对员工非常好，工资、福利待遇都超过社会一般



水平；他待人善良真诚，深得客户、同行和下属的信任和好评。

赵长福的妻子孙广丽贤惠能干，孝敬婆婆二十几年如一日，是出了名的好儿媳。他们夫妻俩恩爱和睦，人人羡慕。他们按照真、善、忍的标准去做人，凌钢家属区很多人都认识这俩口子，都知道他俩是实实在在的好人。孙广丽在中共邪党对法轮功的迫害中也曾多次被非法抓捕、拘留、劳教和非法批捕。

一、突遭绑架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十三日，辽宁省公安厅策划指挥“专案组”，由各市县公安局抽调警力统一配合，在省内十个县市突击实施绑架、抄家、抢劫法轮功学员的犯罪行为，被称为“八·二二绑架案”。当时有 47 名法轮功学员及家属被邪党公安人员绑架。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下午四点多，赵长福夫妇正准备开车送孩子上学，十多个便衣一拥而上，其中一人出示一下工作证，说有事要了解一下。随后这些人把赵长福带到他的家里，没有出示搜查证，非法搜查住宅四十分钟。警察抢走法轮大法书籍、大法师父法像、法轮功资料、光盘、优盘、多部手

机、现金、笔记本电脑等众多个人财产。没有让赵长福清点确认被扣押的物品，也没有给扣押清单。

参与绑架抄家的警察有凌源公安局国保大队队长王雅东、警察赵凤臣、李海超，莫胡店派出所副所长齐轶国，十几个便衣，还有多名特警。

赵长福抵制他们的绑架迫害行为，不配合他们，齐轶国就掐赵长福的脖子胁迫他上车，最后赵长福被抬上车。他那可怜的孩子眼睁睁看着父母双双被带上了警车抓走。

二、非法审讯、上刑 致身体状况堪忧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赵长福夫妇被凌源市公安局非法刑事拘留，孙广丽被非法关押在朝阳市女子看守所，赵长福被非法关押在凌源市看守所。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夫妻俩被凌源市公安局非法逮捕。十月二十六日，赵长福以绝食的方式抵制迫害，被看守所强制灌食，遭受酷刑“上大挂”。

“上大挂”在凌源市看守所叫“挂板”。“挂板”就是四肢定位，在一个长两米、宽一米半的胶合板上，四个角分别固定上铁链子，把人的四肢固定在铁链子上，一动不能动，非常痛苦。

在看守所的长期关押迫害中，赵长福的身心受到严重摧残，他的脚部又开始出现了溃烂、流脓的状态，双膝以下、腿部无力（走路象踩在棉花上），行走困难。并出现了高血压的症状，血压高达 220mmHg，身体变得非常虚弱。在这种情况下，朝阳市政法委书记却发话说：“不放，死就死，死了拉倒。”

三、国保恶意构陷致检察院和法院（转下页）

(接上页)期间,遭国保大队长王雅东和副大队长赵凤臣非法提审六次,以赵长福打电话讲法轮功真相,构陷他“破坏法律实施”,然后,将赵长福构陷到凌源市检察院。

检察院曾两次退卷。王雅东、赵凤臣及警察李海超跑去内蒙古海拉尔找所谓证人,证实接听过真相电话,用以构陷赵长福。

赵长福向赵凤臣讲真相,告诉他新闻出版总署于二零一一年已经取消对法轮功书籍的出版禁令。赵凤臣找来一九九九年禁止法轮功书籍出版的禁令,假借说是二零一一年取消禁令的通知没有找到。

赵长福夫妻二人被凌源市检察院非法批捕(检察院检察长叫常国锋,批捕科科长是个女的,叫陈轶敏)。孙广丽被非法关押在朝阳市西大营子看守所五个多月后回家。

赵长福因迫害而致身体非常虚弱。他曾被送去凌源市医院,被拒收。之后被送往朝阳市中医院住院多日。

二零一九年六月五日,凌源市法院没有通知家属,在朝阳市西大营子法庭对赵长福秘密开庭。凌源市检察院指派检察员杨洪光出庭非法公诉。赵长福自我辩护说:在中国没有一条法律规定法轮功是邪教,我修炼法轮功并存有法轮功刊物、音频等不违反法律规定,故应宣告我无罪。

凌源市法院不顾事实,公然违法,判决赵长福四年六个月,处罚金2000元,没收所抢私人财产。参与非法审判的审判长王洪福,审判员赵恩军,陪审员孟庆义,书记员安秋香。

赵长福提出上诉。在二审的法庭上,辩护律师辩称:国家没有法律将法轮功确定为邪教(注:中共是真正的邪教),上诉人无破坏法律实施的犯罪故意,无破坏法律实施的行为、后果,本案没有社会危害性;赵长福家中的资料仅能证明赵长福修炼法轮功,与违法犯罪无关;即使却有拨打语音电话的事实亦不构成犯罪;因此赵长福不构成

“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犯罪”。

然而,朝阳市中级法院不顾律师有理有据的无罪辩护,枉法裁决,非法维持原判。二审朝阳市检察院指派检察员张玉山、韩振伟出庭。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赵长福从朝阳市中医院被送回凌源市看守所。当时他已生活自理困难,不能自己行走。非法判决下来后,亲人去凌源市看守所会见他时,他是被一个人背出来的,由两个人扶着。

四、冤狱迫害 生命垂危

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朝阳市政法委、凌源市政法委、公检法不顾赵长福身体状况,把他送往锦州监管监狱。后赵长福从锦州监管监狱被劫持到康家山监狱非法关押。

二零二一年年末,家属获知,他的身体出现肾衰、心衰等症状,生命垂危。赵长福曾被送到沈阳市第四医院和沈阳新康监狱(医院)治疗。

他在被非法关押的迫害中,身体状况恶化,一只眼睛失明了,另一只眼睛视力模糊,只能看一米左右的范围,大腿浮肿,小腿起泡浮肿、流水,虚弱无力。他要求治疗,但是监狱方不让他去沈阳医大一院及医大二院,只让去第四医院。而且从二零二二年三月份,第四医院一直没有床位,一直在等床位。赵长福被狱方延误治疗,身体越来越差,后来去何氏眼科医院为他做了眼睛手术,是自费做的。

在此期间,他的家属依法要求保外就医,被监狱拒绝,监狱的有关负责人说:“不转化,不允许保外就医,门儿都没有,免谈。”主管赵长福事宜的人是康家山监狱的马姓科长。

赵长福,一个堂堂正正的好人,符合真、善、忍标准的实实在在的好人,遭遇邪党中共的邪恶迫害,身陷囹圄,被剥夺了自由学法轮功和正常生活的权利,承受着压力、恐惧、痛苦、强制“转化”、洗脑、强权暴力、打骂侮辱,导致

身体出现严重的病态。

几年来,他被辗转于看守所、医院、监狱和监狱的医院,靠服用或注射大量的不明药物来维持生存,因为是药三分毒,这些不明药物对他虚弱的身体也造成了巨大的伤害,导致他在原有症状的基础上又长期处于腹泻状态,雪上加霜。

一次,一个原为检察院长的在押犯人看见监管医院的护士递给他的一大把服用药物。护士走后,他说:我看看都是些什么药?赵长福伸开手给他看后,他拿起一种药片后,说:这个你别吃,这个对你身体不好。赵长福疑惑,医生开的药,是救死扶伤的吗?

五、人虽回家 身心已伤

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赵长福冤狱期满,终于迎来了回家的日子。可是,迫害中经历使他身心俱伤,迫害的阴影难以挥去。人虽回到家里,他心里的压力却还在,他总会担心妻子被中共抓走,因为他妻子被几次绑架使他心有余悸。

中共残酷的迫害给他造成的伤害太大了,他的身体状况越来越严重,在出监狱五个月的时间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不幸含冤离世。

结语

法轮功使人提升道德、健康身体,福益家庭社会,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法轮功学员按照真、善、忍做人,在哪里都是一个好人,不仅是合法的,而且是应该受到表彰的。赵长福这样的一个人,却惨遭冤狱折磨,就这样永远的离开了人世。公安局、拘留所、看守所、劳教所、检察院、法院、政法委、监狱、监管医院等等,所有对赵长福迫害的犯罪链条上的参与者,对赵长福的不幸离世,都难辞其咎。

当一个残暴的政权迫害那些以真、善、忍为准则要求自己的人们时,就出现了明显对立的两面——好的一面和坏的一面,每个人都在做出选择:是参与暴政,还是认同真、善、忍普世价值?这个选择决定你自己,甚至子孙后代的未来,善恶必报。◇